

國立政治大學教育行政與政策研究所

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

學位論文所外指導教授申報表

填表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學生姓名		
學號		
論文題目		
指導教授		
服務單位及職稱		
申請理由		
學生簽名		
指導教授簽名		
系 所 審 核	審查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，原因_____
	所承辦人	
	所長	
備註		指導教授應以註記於本所之教育學院專任教師為優先，且應修習指導教授於本所開設之課程為原則。如擬申請非註記本所之本院其他教師或校外教師為指導教授者，應填寫本表，報請所長召開審查委員會審查。